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engene Corporation Limited

德琪醫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6)

澄清及按照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實際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及 根據2022年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22日的公告（「建議授出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建議授出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6(3)條，未經聯交所事先批准，發行人於任何一次購回股份後的30天內，不得公佈發行新股的計劃。本公司謹此澄清，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0.06(3)條，建議授出公告所披露的涉及根據2022年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的建議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已予取消。

誠如建議授出公告所披露，於2022年9月22日，董事會議決批准關於(i)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向現有股份受獎人授出現有股份獎勵；及(ii)按照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根據2022年一般授權向新股份受獎人授出新股份獎勵（均於授出日期（定義見建議授出公告，應為作出現有股份獎勵及新股份獎勵之決議案獲董事會批准後45天內）進行）的授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於2022年11月1日，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管理委員會已根據該授權批准同時授出現有股份獎勵及新股份獎勵，並已於同日實際授出。

現有股份獎勵

建議授出公告所披露的現有股份獎勵的詳情(包括現有股份受獎人的姓名及數目、其與本公司的關係以及向各現有股份受獎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保持不變。

新股份獎勵

有關已於2022年11月1日實際授出的新股份獎勵的詳情如下：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13,917,100個，相當於13,917,100股屬新股份的獎勵股份

新股份受獎人數目：342名(其中概無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新股份將按照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根據2022年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受託人或其代名人，以兌現授予新股份受獎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按照股份獎勵計劃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根據2022年一般授權，將就新股份獎勵按面值向受託人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13,917,100股新股份。13,917,100股新股份的總面值為1,391.71美元。

根據2022年一般授權，本公司可發行及配發最多132,876,628股股份，即於2022年6月1日(即本公司相關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根據2022年一般授權發行或配發任何新股份。因此，根據新股份獎勵發行新股份在2022年一般授權的限額範圍內，無需獲得股東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受託人為香港專業信託服務提供商。其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在配發13,917,100股新股份後，受託人或其代名人將代新股份受獎人以信託方式持有該等新股份，並在各自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相關獎勵股份歸屬後，向彼等各自轉讓相應比例的股份，或出售該等相關獎勵股份並向新股份受獎人支付相應的實際售價。本公司為兌現13,917,1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而將發行及配發的新股份佔(i)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11%；及(ii)經該配發及發行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06%。新股份彼此之間及與其他已發行股份將享有同地位。發行新股份不受任何條件限制，但受限制股份單位及相關獎勵股份的歸屬須待計劃規則所載條件及董事會指明的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發行13,917,100股新股份應由本公司的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歸屬時間表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受限制股份單位及相關獎勵股份（就現有股份獎勵及新股份獎勵而言）將按建議授出公告所述方式歸屬。

就於上市日期之前或當日加入本集團的承授人獲授的新股份獎勵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項下首先授出的25%獎勵股份將於緊隨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後歸屬。

上市規則涵義

就現有股份獎勵而言，由於所有現有股份受獎人均因身為本集團成員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而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故現有股份獎勵的各項授出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然而，各項有關授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5條均獲豁免或屬最低豁免水平交易，並因此獲全面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就新股份獎勵而言，概無新股份受獎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且概無新股份受獎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13,917,100股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承董事會命
德琪醫藥有限公司
董事長
梅建明博士

香港，2022年11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梅建明博士、*John F. Chin*先生、龍振國先生及*Kevin P. Lynch*博士；非執行董事劉逸倫先生及陳侃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Mark J. Alles*先生、錢晶女士及唐晟先生。